条款及细则

1) 物业价值指安老按揭计划下所定义的 “指定物业价值”。

2) “指定物业价值”计算方法如下:

物业估值	用作计算年金之 “指定物业价值”上限
800万港元或以下	100%物业估值
800万港元以上	60% - 80%物业估值，上限为1,500万港元* *详情请向分行职员查询

3) 所有按揭申请需符合本行之信贷要求及按揭条款，并以本行最终批核为准。

4) 本行保留随时更改或取消此推广计划及/或修改或修订此等条款及细则之权利，并作出适当通知。如有任何争议，本行所作的决定为最终及不可推翻。